

股票简称：ST 三星 股票代码：000068 公告编号：2010-24

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股东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格集团”）持有的公司 61,212,186 股股票（股票代码：000068），因中国农业银行武汉市长江支行与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借款纠纷一案，由湖北省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详见公司公告【2003-35】）后根据中国农业银行武汉市长江支行的申请，该诉讼转至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2006 年 3 月 3 日，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对上述股票依法实施了司法冻结。（详见公司公告【2006-12】）

2010 年 7 月 28 日，公司接到赛格集团关于解除司法冻结股票的函，主要内容如下：

上述纠纷已于 2009 年 12 月结案。2010 年 4 月 28 日，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依法解除了对上述股票的冻结。

由于我们未能及时得到股东的有关通知，导致披露延迟，公司对由此带来的不便向广大投资者致歉。

截至公告日，赛格集团共持有公司股票 68,392,697 股，占公司总股数的 7.63%，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61,212,186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7,180,511 股。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8 月 3 日